

广东省质量协会文件

粤质协字〔2024〕51号

关于开展2024年广东省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相关组织：

为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“弘扬诚信文化，健全诚信建设长效机制”，落实《2024年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》“关于落实生产企业质量信用评价规范、开展行业信用建设示范工程，组织实施行业信用建设提升行动要求”，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，加强企业信用状况及质量融资征信综合评价，运用信息公示、信息共享和信用约束等手段，推进行业质量诚信自律，营造诚实、自律、守信、互信的社会信用环境，推广以企业技术能力、质量资质等为依据的增信机制，广东省质量协会（以下简称广东质协）继续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评价工作。现将有关工作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评价方法

评价依据：《广东省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评价工作管理办法》、《企业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评价准则》(T/CAQ 20301-2023)。

等级划分：市场质量信用等级划分为 AAA、AA、A、B、C、D 四等六级。

二、评价原则

坚持“科学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原则。依照“自愿申请、坚持标准、科学评价、社会监督、动态管理”规范开展评价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在广东省内依法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，近三年在政府有关部门的信用记录中无严重失信违法行为、严重行政处罚，且无重大质量、安全事故或大面积用户投诉。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(一) 广东质协的会员单位；

(二) 近两年曾经参与过广东省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评价活动的组织；

(三) 已经申报 2024 年广东省用户满意等级评价企业类的组织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申报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5 日。

五、评价程序

（一）申报单位自愿申请参加。有意向的单位可输入网址：<https://f.wps.cn/ksform/w/write/HIMXr7R4/>，或扫描以下二维码进行填写申报；



（二）专家评审。广东质协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经会议提出广东省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评价建议结果；

（三）审定与反馈。广东质协用户委员会对专家评审的建议结果进行审定，并将审定结果向申报组织反馈。

六、结果公示

（一）官方渠道公示。届时将通过广东质协官网、微信公众号以及《广东质量》杂志等向社会公开展示年度市场质量信用 A 等企业名单，以便于社会公众及有关部门对企业或组织公示信息进行采用；

（二）经验交流。广东质协每年拟在第四季度组织召开全省用户满意、市场质量信用等级内容的交流大会，为广大企业或组织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，分享最佳实践企业经验，推动企业或组织不断提升市场质量信用建设水平（交流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部门：广东省质量协会咨询与评价中心

地 址：广州市越秀区连新路 11 号 8 楼（510030）

联 系 人：黎志彪（13360560482）

朱子宁（14748115520）

邮 箱：gdqasmy@126.com

附件：1. 广东省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评价申请书

2. 企业用户满意经营承诺书

3. 广东省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评价申报材料

注：相关文件、申请表等均可从广东省质量协会网站
(www.gdqm.com.cn) “用户满意工程”栏目下载。

